附件1

**提交材料清单**

1.信阳师范学院教育类课程“双导师制”指导教师工作记录表，见表1。

2.导师指导记录。含听课记录、授课教案（可提供复印件，并在教案封面注明授课的时间、地点、对象）、专题报告文稿（注明时间、地点、对象）等导师开展各项指导工作的文字材料和相关影像资料，影像资料请附以简要说明。以上材料校内外导师分别提交。

3.各学科 “双导师制”工作计划（提交纸质版及电子版）。

4.各学科 “双导师制”工作总结（提交纸质版及电子版）。

5.调研报告（校内外导师分别报送，提交纸质版及电子版）。

6.各学科“双导师制”校内外指导教师教学效果实证材料。

7.校内外指导教师聘期内参与教育教学研究情况，请列表说明。

说明：校外导师所需提交材料由校内结对导师负责通知、收取，并装入档案袋中报送，档案袋正面粘贴相关信息及材料清单。

表1

信阳师范学院教育类课程“双导师制”指导教师工作记录表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校内导师姓名 |  | 所在学院 |  | 校外导师姓名 |  | 所在单位 |  |
| 时间 | 地点 | 工作内容摘要 | 参与导师签名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所在学院意见 | 公章 负责人（签字） 年 月 日 | 学校审核意见 | 公章 负责人（签字） 年 月 日 |

 说明：此表可加附页，由学院负责人签字盖章后送教教务处存档。